

海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海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

琼消安委办〔2023〕26号

海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海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联合印发疏散通道专项治理 工作方案的通知

各市、县、自治县安全生产委员会、消防安全委员会，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和省消防安全委员会成员单位：

现将《疏散通道专项治理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抓好贯彻落实。

海南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

海南省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

2023年7月4日

疏散通道专项综合治理工作方案

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领导的批示精神，深刻汲取典型火灾事故教训，自即日起在全省范围部署开展为期**100**天的疏散通道专项综合治理，工作方案如下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坚持以人为本，坚持生命至上，坚持问题导向，汲取典型火灾事故教训，集中开展**6**类场所、**10**个方面突出问题的专项综合治理，重点改善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疏散条件，培育良好安全习惯和安全文化，积极预防和遏制亡人事故发生，营造安全、和谐、文明的人居环境。

二、治理场所和内容

此次综合治理工作以全省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行动为基础，围绕**6**类场所和**10**个方面突出问题进行。

（一）治理场所

学校集体宿舍、医院住院部、社会福利机构、歌舞娱乐场所、二层及以上沿街铺面餐饮场所、高层住宅楼。

（二）治理内容

1. 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数量不符合要求；
2. 在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堆放杂物、设置铁栅栏等影响疏散逃生的障碍物；

3. 在建筑外窗设置防盗网，且未开设逃生窗；
4. 违规设置影响疏散逃生的广告牌；
5. 营业期间（尤其是夜间营业时）锁闭安全出口；
6. 疏散楼梯间及前室常闭式防火门未保持关闭；
7. 未按规定设置应急照明、疏散指示标志，或未保持完好有效；
8. 违规在疏散楼梯间及前室设置厨房、布草间等功能用房；
9. 违规在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停放电动自行车，或为电动自行车充电；
10. 多业态、多功能的混合生产经营场所，未明确公共区域的疏散通道、安全出口的管理责任。

三、工作措施

（一）强化属地治理。各地要结合实际细化工作方案，明确具体任务清单、工作措施、责任分工和时限。各地政府分管领导要分条线组织开展检查，7月31日前完成底数摸排，并按照6类场所底数、10个方面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情况3类内容建立台账。8月31日前完成排查的6类场所突出问题的集中整改，逐一对账销号，切实改善安全疏散条件；对存在重大风险隐患的，可依托专家团队指导评估，限时推进解决。9月份开展一次综合治理“回头看”，核验专项治理成效和问题隐患整改情况。各地要立足突发事件逃生自救需要，积极引导群众落实防盗网开设逃生窗整改措施。对重大风险隐患不能立即整改的，要结合实际明确

技防、物防措施并持续跟踪，确保整改期间安全。

（二）强化行业治理。教育、卫健、民政、旅文部门要按照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落实行业监管责任，分别牵头组织学校集体宿舍、医院住院部、社会福利机构、歌舞娱乐场所的疏散通道专项治理工作。各级行业部门要采取培训、约谈、通报、提示、督办等方式，加强条线业务工作指导，专项治理期间每月组织开展一次行业安全疏散自查自纠，每月组织对直管企业、单位开展安全疏散集中检查，重点督改**10**个方面突出问题。要发挥条块结合枢纽作用，分级分类推进专项治理工作，跟踪督促安全疏散突出问题整改，特别是推进重大风险隐患整改工作。

（三）强化末端治理。各乡镇、街道要深入推进基层“一委一办一队”建设，充分发挥基层政权组织、综合执法中队、公安派出所等作用，聚焦二层及以上的沿街铺面餐饮场所和高层住宅楼，对照**10**个方面问题，部署开展全面排查。要充分发挥基层末端群防群治优势，组织社区工作者、网格员、多种形式消防队伍等，每周对辖区至少开展**2**次检查巡查，督促产权人、使用人和物业服务企业等开展安全疏散自查自改。要大力弘扬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简化优化排查内容，积极将问题化解在基层、化解在萌芽状态，打通消防安全“最后一公里”，努力构建人人有责、人人尽责、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。

（四）强化依法治理。各地综合执法和城市管理部门，要对照法定职责和相关法规，严肃查处建筑外立面广告牌遮挡影响安

全疏散、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违法行为。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行业监管部门，要结合行业整治工作，对照本次专项治理突出问题，依据《安全生产法》严肃查处有关安全疏散违法行为。各地应急、消防部门要结合综合监管工作，督促和依法查处安全疏散违法行为。各地政府对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疏散存在重大事故隐患、无法保障安全的，要依法落实关停、取缔、查封措施。

（五）强化宣传教育。各地、各部门要聚焦典型安全事故教训和专项治理工作中的典型事例，组织开展警示教育。对本次专项治理中发现的屡教不改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隐患，一律在省级媒体或当地主流媒体予以曝光，倒逼落实整改责任。要督促人员密集场所落实“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”，即自主评估风险、自主检查安全、自主整改隐患，向社会公示消防安全责任人和消防安全管理人，承诺本场所不存在突出消防安全风险。要推进人员密集场所加强员工培训教育，培树良好安全习惯和安全文化，组织明确疏散引导人、制定安全疏散路线、张贴安全疏散图示，开展逃生设施演练，保持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。要引导群众关注并自觉维护安全疏散条件，积极举报身边的安全疏散隐患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工作统筹。各地、各部门要强化协同，紧密结合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 2023 年行动，同步推进疏散通道专项治理。要结合“智慧海南”、“社管平台”等建设，探索智能化、

信息化手段在安全疏散领域的应用，提升专项治理和事故防范质效。

（二）发挥机制作用。各级安委会、消安委会要发挥调度通报、警示建议、督查督办、督导检查、约谈问责、考核评估、责任倒查、举报奖励、宣传教育等**9**项机制作用，确保专项治理工作成效，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、从根本上解决问题。

（三）探索长效机制。各地、各部门要落实“专项行动向制度固化转变”的工作思路，边治理边调研边总结，针对安全疏散隐患的经常性、动态性和治理瓶颈问题，建立长效机制，切实改善全省人员密集场所安全疏散条件，建设平安海南。

专项治理期间，各地每月**15**日、**30**日前报送当地《疏散通道专项治理工作情况表》（数据累计计算），各地、各有关部门**10**月**10**日前报送专项治理工作总结，请同时报送省安委办、省消安委办。

附件：疏散通道专项治理工作情况表